



你有没有觉得:席子揩好了哦?其实是一句很有味道的话。

每年,当天气开始热起来的时候,从橱里拿出装在席套里过了一冬的草席,洗洗刷刷后晾晒着,看上去就好像是一道夏天特有的风景,夏天的味道就这样在席子微微散发的青草香中,在经常性的“席子揩好了哦?”的对话中越来越浓了,一轮新的季节又开始了。岁月,在席卷席舒中一年又一年地过去了。

“席子揩好了哦?”这句问话,曾经是开始学做家务的小孩,揩好家里的席子后,自豪满满翘首盼着表扬的。而假如现在,辛苦工作下班后的大人一进门,问的不是:作业做好了吗?游戏没打吗?考试第几名啊?是不是更加有意思呢。可能过几天,到家就不用问了,听到的就是:我席子揩好了。再过几年是:我饭烧好了……小孩就这样,在学习劳动中,在分担参与中,在欢声笑语中……一天天长大了。有这样的对话在“结绳记事”中,就是回忆起来,味道该有多么地温馨美好!

“席子揩好了哦?”也是一句有私房味道的话。对外人无数的客套话里,无论

白兰花是不说话的。小小一只竹篮子摆在西饼店门口。真是简陋到连个摊头也算不上。但等卖花老太香烟抽好、功架摆好,把湿漉漉的蓝绒布那么一翻,一排象牙色的花苞露出头来,就似一串尖尖鸟喙,不用说话,就把夏天的到来宣布了。

南京西路上,时髦的上班族走起路来都脚下生风,人手一杯咖啡或者一部手机,目不斜视,皮鞋底击地,喀嗒喀嗒。全部是高频率的步伐。白兰花照旧是不说话的。但那香气却勾人脚似的。上班族脚步被勾得慢下来了,停下来了。然后人们弯下腰来,从手机屏幕上分出眼神来看这脚边的摊位,一个个开口替花说话,像招呼旧相识:“是白兰花呀。”

闻茶起“舞”

卢忠雁

每天清晨起来,就喜欢泡茶。慢慢地喝茶、品茶,成为了一种习惯。新鲜的水,惯用的壶与茶杯,慢慢倒,慢慢喝,淡淡的甜,清清的香。顿时,仿佛希望帆船刚刚起航,又是一个甜甜的梦想冉冉升起。昨天还好吗?已过矣。太阳已经升起,管它今天还有困苦的现实,拥有今天,就是一个希望的一天。

有绿色的季节,是生机勃勃的情景,云朵神采奕奕,梦想充满活力。踏实地迈好每一步,即是一小步,勿停滞不前,就是胜利!坚持每天做一点小事。坚持,坚持不懈的努力,再加毅力,一定会取得成功。喝茶,梦想,选择一个旅行地,每天闻茶起“舞”,何乐不为?



扫一扫,关注“夜光杯”

生人熟人,大概永远也不会有这句要吓人一跳的话的。门关起来,两口子闹矛盾的时候,其中一个气呼呼揩好算数,完成任务式的,是不会有这样的对话的。因为不问,另一个可能会再揩一遍,或者大家都憋气不揩,多揩与不揩,和谐指数总是下降了。大概,想要化解矛盾的开始,也用这句话凑上去,问:“席子揩好了哦?”没来得及其实也不用等到回答,马上自答,没啊?我去揩。或者,笑嘻嘻直接报告:我席子揩好了啊,再努力一把加一句:是洒了花露水揩的。再大的火气也在花露水的香气里消散了。

不少人说,家里早就不铺席子全年床单了。有了空调和不在乎的电费,谁还用席子啊?但是,不铺席子,也就不能讲“席子揩好了哦?”这句话了呀。就像,很多人感慨现在年味节味越来越淡了,还怪罪是因为在物质贫乏的年代,节日里才有的新衣服、美食什么的稀罕特供现在变成了家常日供。

可是,生活里的很多味道,有时,就在物质的丰富中慢慢寡淡了,这真是一件可惜又无奈的事情。而味道这个东西,是要自家加料调配的呀,像“席子揩好了哦?”这样的,也可以算作一料呢。

躺在香气里的白兰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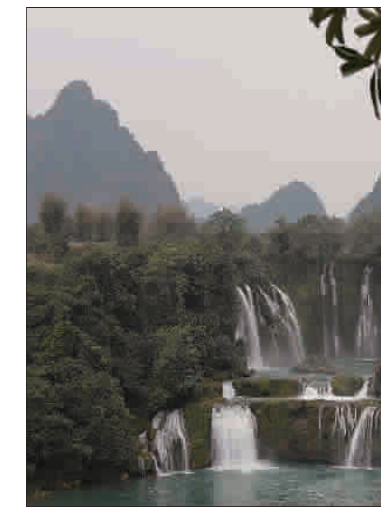
沈轶伦

这么一来,白领们的手就伸向摊位,把这一只只象牙白的鸟喙揣在怀里带走了。于是接下去,这些鸟喙就像长了羽毛似的,会停栖在写字楼的大厅里、会出现在午休后等候复工的电梯里、会躺在面目相似的格子间里。西装革履的男人们眉头一紧,只觉鼻下生风,却不是寻常闻到的丽人香水味。等他们发觉时,才晓得是有这花的到场。新上海人问老上海人,洋人问华人,这是什么呀?四季恒温的办公室里,上班族们互相夹杂着英语解释说“这是白兰花开了,这是夏天到了。”

所以,白兰花是不说话的,也是不用说话的。像名角亮相。这亮相本身就是一种宣告。也像旧时少女的低鬟一笑,只管保持静默。这静默里含着笃定的主张和态度,自有旁人按耐不住,会替她说出心事。

今年二月下旬,我去了趟广西,并游越南。十天的游程中,感触最深的是广西与越南交界的“德天大瀑布”,它是亚洲第一,世界第二大跨国瀑布,年均水流量约为贵州黄果树瀑布的三倍。

远看,瀑布在万绿丛中悠然



人在旅途,时常会遇到些有意思的人和事。

从成都到稻城,要坐两天的长途汽车。在成都新南门汽车站发车前,一位中年男子捏着左手的中指,一上车便问大家:“劳驾,我的手指受伤了,哪位有创可贴?”坐在头排的一位姑娘应声响应,从随身携带的小包里取出创可贴交给他,他连声致谢,然后坐到了我的旁边。从他的口音判断,他是广东人。我们聊了起来,原来,刚才在车站的卫生间,他不小心摔了一跤,手撑在地上,被铁丝划破了。幸好那位热心的姑娘给他创可贴,止住了血。他说他每年都要外出旅行,去年曾经骑摩托车从广州出发,一路骑行到达康定。这次,他去的地方也是稻城和亚丁。

傍晚,汽车到了康定,要在这座“情歌之城”停宿一晚。第二天早晨继续上路,我发现这位广东男子不见了。一问司机,他说昨



连行人的服饰,也早更换几轮风尚。这一切潮起云涌,更衬托着这卖白兰花的摊头,这是不换不替的存在。每年夏天,总是这么一位老太太,带着一把小竹篮,总是随花期如约而至。似有抱柱之信。

科技没有改变花朵的样式,互联网也没有改变它的颜色。这花成了善变的街上,唯一不变的见证。像朱雀桥边野草花,像白发渔樵江渚上。在惯看秋月春风之余,老太太总兀自深吸一口烟,然后撩起蓝色的绒布,用这自然物种,提醒久居城市之人,在营营役役之际,勿忘季节又一轮更迭。而白兰花静静躺在一片香气里,它们嘴角尖尖,却是不说话的。

而下,水声数里可闻,恰似数条银练;近观,从山崖上跌宕而下撞击着层层岩石飞流,似编绢垂天悬挂山谷上,给人以神清气爽、心境清高的感受。再走近,站在瀑布旁,声若巨雷,水气蒸腾,似上接云汉;



晚到康定后,这位广东人马上去当地医院打了破伤风针。医生劝告他,为防止伤口感染,还是回家休息为好。于是,他中断行程,打道回府。

旅行犹如人生,难免会遭遇不测。必要的放弃也是一种艺术,那是为了以后更好地去追寻远方的风景。

离开康定不久,路过新都桥时,上来了一位藏胞,坐到我旁边。他黑红脸膛,十分精瘦,眼睛很大,放射出的是对这个世界好奇的光芒。他很热情,但话很多。

这位藏胞的家在雅江,养了一百多头牦牛,春夏两季赶到理塘草原放牧。他说那里水净草好,牛吃了长得壮。一头牦牛成熟了可卖11000元,每年能赚20多万元。我说那你大发了。他满不在乎地说不多,人家牦牛多的有一万多头呢。然后,他问我去过西藏吗?去过新疆吗?去过青海吗?去过甘肃吗?去过云南吗?去过山西吗?去过北京吗?简直是一长串连珠炮,我根本无法招架。“去过上海吗?”我终于接住了:“我就从上海来。”

“哦,”他若有所思,“上海吃饭老贵,住旅馆也贵。”

科学家为我取的这个“机器人蜜蜂”的名字,其实有点问题。这是名不副实。我并不是机器人,而应当把这个“人”字去掉。我不过是一只机器蜜蜂,一只貌似蜜蜂的另类机器。请看一看我的卖相,哪有一点人的样子?

帮助我来到这个世界上的老爸,是波兰人达莱夫斯基。他是华沙理工大学工程师。经过他的多年的努力,去年夏天,我就来到人间,帮助我的朋友蜜蜂做起了实验。如今,通过人工授粉过程获得了第一粒种子,从此我出了名。

请各位不要小看这一粒种子。因为这十几年来,

我的朋友蜜蜂死亡率上升为全球现象,尤其是在那些农业非常发达的国家,蜜蜂大批死去。无论是对农作物还是对大自然来说,蜜蜂的授粉是为植物们做“红娘”,而蜜蜂死亡率逐年升高,对许多农作物的产出效率,带来了巨大的威胁,一些完全依靠蜜蜂授粉的农作物将濒临灭绝。据2014年欧盟的一份相关报道说,不同国家蜜蜂的死亡率在3.5%至33.6%之间。33.6%,不得了,是全部蜜蜂的三分之一啊!科学家急了,想办法请我出山,以帮助蜜蜂工作。

我的外形酷似蜜蜂,其实是一台搭载有相机的四轴飞行器,通过一根连线控制我的起飞、空中盘旋和改变方向。我的体重只有86毫克,比一只蜜蜂还要轻,但小有小的好处,灵活而方便。不过,由于我的身材太微小,起飞姿势有点怪,但能通过静电附着到任何植物的表面上。

我对花草、植物、树木完成定位后,计算机就能绘制出具体授粉线路,并指挥我进行授粉操作。遗憾的是,我现在还不能产蜜,只能做人工授粉的工作。我每次只能飞几分钟,因为持续飞行需要消耗大量电量,但也够了,足以完成某些特定范围内的授粉。为了让我能更好地保存“体力”,我的老爸从大

气壮山河

曹家海

那哗哗的冲击,振荡河谷,回荡山间,那飞珠溅玉的雾气,透过阳光折射出五彩缤纷,蔚为壮观。其魅力,其气势,其风采,震撼摄魄,平生首感这雷奔水泻的震撼场景……

为了拍好全程中最主要的景观,近摄,无法入镜;为显示它的壮观全貌,我远离瀑布,寻了个制高点,这样,山、瀑、河全可入镜。

可是,沿岸从林密集,很难淋漓尽致地展现。最终,我寻到了理想位置,结果又太远以致画面太小。

幸好带了长焦,我就用不同的方式摄了数张,将美景圆满收入囊中……



紫外线的照射。在洛绒牛场分手时,小董送我一支葡萄糖口服液,说可以补充体力。果然,爬到海拔四千多米时,我出现了比较强烈的高原反应,心跳加速,气喘不止,于是服下这支葡萄糖口服液,吃了干粮,终于感觉舒服了些,继续向牛奶海五色海挺进。

在五色海,我们又会合了。小董说到洛绒牛场后,他准备沿布道徒步回到冲古寺,然后再乘车回亚丁村。因此,傍晚我先回到了亚丁村。大约两小时后,6点半左右,小董也兴冲冲地回来了,见到我的第一句话就是:“刘叔,我回来啦!”从洛绒牛场到冲古寺的布道,沿途秋色斑斓,雪山壮丽,溪水奔流。但也许是受了凉,晚上小董发烧了,我找出感冒药给他,让他把风油精涂在额头上,并将服务员加的一条被子压到他身上,让他躺在床上发发汗。躺了两小时后,他说好受了些。

结束了亚丁的旅程,回到稻城,我和小董分道扬镳,他去云南香格里拉,我去康定、丹巴、泸定。返沪后,我把在亚丁拍的几张小董的照片传给了他,我们在微信上交流了起来。他说这是他第一次单独出游,感觉收获挺大的,人变得豁达了。我说是啊,因为旅行让你看到的世界变大了,所以心胸也变得宽广了。

机器人蜜蜂自述

吴兴人

自然中昆虫活动中获得灵感,增加我在中途休息时间。栖息一会儿,我又能继续飞行了。

我飞来飞去,找到花朵,采集花粉,以智能的方式协助完成主人交给我的任务。按照程序设置,我可以专注于一个特定区域里,并找到具体类型的花朵进行授粉。我会将花粉小心翼翼地雄蕊转移到雌蕊中去,让它们结成美丽的婚姻,开花结籽、传宗接代。

我有两种型号:一种是能飞行的,另一种是陆地型的。后者自主性更强,电池更耐用。我几乎可以做到栖息在所有植物的表面上,并随时可以从表面离开。我的实际应用只是作为天然蜜蜂授粉的一种补充,而非彻底地取代。否则,蜜蜂群体真的要地球上消失了。

但是,可以自豪地说,我来到人间,对农业的未来具有举足轻重的意义。我具有一对类似苍蝇的翅膀,每秒拍打翅膀120次。这是一种计算。将这种计算运用到农业生产中去,将能推动“精准农业”的发展。比如,可以根据作物的类型或位置,确定投放化肥和农药的剂量,我在田里飞来飞去,监督农民对化肥和农药的使用。

不久的将来,我还可以帮助拯救在灾难中受害的人们,帮助搜寻在深山中失散的登山者,帮助情报机构执行一些监控任务。包括搜索、营救、监测和环境监控应用。

